

证券代码：870695

证券简称：恩永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恩永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8 月 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7 月 29 日 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汪伟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5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牵涉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汪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提名汪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汪伟先生为连选连任，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，将继续履行职责。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牵涉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冬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》的
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提名陈冬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陈冬冬先生为连选连任，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，将继续履行职责。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牵涉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恩永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
- （二）《恩永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恩永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9 日